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衡阳市青少年宫

（单位公章）

2023年 3 月 30 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单位基本概况
2. **基本情况**

衡阳市青少年宫为团市委所属正科级公益二类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1. **部门职能职责**

（一）负责承办青少年思想道德、科技教育、文化艺术、康乐健身、社会实践等校外教育、培训活动。

（二）组织青少年开展对外文化交流活动;协调组织全市少先队和青少年社团开展各类社会活动;承办团市委交办的其他的工作。

1. **机构人员**

2022年市青少年宫共设置11个工作部门、1个非常设机构和3个群团部门。工作部门分别为：办公室、党建人事部、财务部、物业部、宣传活动部、教务部、艺术部、文学与思维训练部、体育科技部、艺术幼儿园、高新分部。非常设机构为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建设办公室。工会、共青团、妇委会按有关章程及规定进行设置。

2022年本单位年末实有人数87人，其中核定事业编制69人，实际在编32人；在职人员55人。比上年变动了减少7人。人员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单位2022年增加退休人员7人。

1. **2022年度工作目标**

**（一）守正创新，思想引领充满活力。**发挥青少年宫校外思政教育主阵地作用，把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工作把在首位，教育引导广大少年儿童“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一是用党的创新理论引领少年儿童。**坚持理想信念“从娃娃抓起”，以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线，开展了“童心向党、喜迎二十大”文艺汇演、“喜迎二十大、争做好队员”“传承红色基因、追寻红色足迹”主题实践、“学习党代会精神、争做新时代少年”线上教育、“雏雁心向党、逐梦中心化”庆“六一”活动等主题活动十余场次，引导广大青少年从小听党话、跟党走。全面加强校外少先队工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召开中国少年先锋队衡阳市青少年宫第一次代表大会，成立了市青少年宫第一届少工委，积极筹建全市校外少先队实体化阵地，着力推动党、团、队育人链条相衔接、相贯通。《打造校外“领头雁”提升少先队社会化工作水平》是全市入围团省委第四届改革创新大赛决赛的两个项目之一。**二是用核心价值观培育少年儿童。**坚持立德树人，遵循少年儿童成长规律，通过举办学雷锋、“守护一江碧水”、“节粮爱粮”、“落实双碳行动”、“冰墩墩”手工DIY、趣味农耕劳动教育、“诗颂衡阳”诗词朗诵会等参与式、情景式、体验式实践教育活动近三十场次，将情感、态度和价值观植入学生心田，让核心价值观的种子在少年儿童心中生根发芽。三**是用先进典型激励少年儿童。**讲好夏明翰、伍若兰等革命先烈故事，开展“云端”祭英烈活动，开展5期“榜样的力量”优秀学员宣传，评选表彰53名“星级学子”，引导少年儿童“从小学先锋、长大做先锋”。**四是用新媒体引导少年儿童。**将宣传工作重心从传统媒体转移到新媒体，开通微信视频号，推进网站、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融合，微信公众号全年四个季度均进入全市新闻和政务微信公众号影响力排行榜，视频号第三季度排名19位。创新宣传工作载体，制作了《衡阳衡阳我的家》《我的红领巾》等网络文化产品，弘扬主旋律，激发正能量。其中，文明衡阳主题曲《衡阳衡阳我的家》在全市城区广大少先队员中被广泛学习传唱。

**（二）助力“双减”，素质教育提升质量。**主动应对“双减”政策带来的挑战和机遇，推进素质教育培训由数量型向质量型转变。全年素质教育培训（不含幼儿园）1.3万人次，培训收入1080万元，培训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为全宫各项事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一是坚决停办学科类培训。**在全宫人员包袱重、收支压力大的情况下，胸怀“国之大者”，以壮士断腕的决心，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不“打擦边球”，不搞变通，坚决停办全部周末、节假日和寒暑假学科类培训，与“双减”前比较，全年结构性减少学科类培训班级130多个，减少学员3800多人次，减少培训收入220余万元，做到了讲政治顾大局，为全市校外教育机构落实“双减”政策作出了示范。**二是大力创新服务项目。**顶住白热化的市场竞争和不进则退的发展压力，爬坡过坎、滚石上山，紧跟少年儿童核心素养发展需求，创新完善课程服务体系。完善课程项目，新增了跳绳、魔方、轮滑、体适能、3D打印、二胡、托管服务等课程。拓展服务领域，开展周末营、假日营、冬（夏）令营等研学活动12次，填补学科类培训空间，打造新的增长极。**三是持续提升教学质量。**强化巡堂、教案、教研等教学常规管理，利用视频信息系统加强课堂教学管控，推行“推门听课”、示范课等措施，积极化解超员现象，创新教师公开课形式，持续提升教师教育教学技能，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全年近1700名学员参加各专业考级，通过率100%，优秀率达60%，为历年新高。

**（三）整合资源，赛事活动添彩品牌。**根据校外教育特点，做强做优赛事平台，积极参加各类赛事和文艺活动，为少年儿童全面发展赋能，为青少年宫品牌添彩。**一是以赛促学。**先后承办了第十五届市少儿才艺大赛、湖南教育电视台“第七届少儿电视才艺大赛展演”衡阳选拔赛、湘江之声融媒体“讲书吧少年”衡阳市复赛、第一届“青宫杯”少儿围棋赛等赛事活动6次，竞赛形式丰富了培训项目，激发了学员学习兴趣。其中，少儿才艺大赛成为全市少儿类权威赛事平台。**二是以赛创优。**参加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获“优秀组织单位”，1名教师获“优秀教练员”称号；在十二届省少儿才艺大赛中，117名学员获一等奖；在第七届市青少年机器人竞赛中，3名学员包揽小学组一等奖；在“红心颂党恩、喜迎二十大”全市青少年演讲比赛中，3名学员进入前10强。活动赛事检验了教学成效，展示了青宫素质成果。**三是以活动强品牌。**发展雏雁舞蹈团、弦乐团、语言表演团，举办素质教育成果展演晚会，先后选送10多个优秀文艺节目，参加省第五届“花儿朵朵开”美育成果展演、市纪念五四运动103周年大会、全市首届旅游发展大会开幕演出、市“最美禁毒故事”分享会、市少儿“六一”晚会和少儿春晚等活动，其中在省第五届“花儿朵朵开”美育成果展演中我宫是唯一参演两个节目的单位，充分展示了青少年宫优秀的素质教育成果和文艺创作水平，取得良好的政治效益和社会效益。大力开展各类公益活动，“流动青少年宫”走进耒阳市大义镇，助力边远乡村教育事业发展；举办雏雁志愿服务、“家长学校”等公益活动8次，服务人数近400人次，进一步彰显了青宫的担当。

**（四）筑基拓路，自身建设开启新程。**以贯彻落实新《青少年宫管理条例》为契机，扩阵地、强队伍、展形象，为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一是连锁发展开新局。**高新分部第二个租期场地成功置换整合，租金降低，功能增强，形象提升，提质增效成效明显。与上年比较，招生人数增长6%，培训收入增长11%。以前瞻眼光、系统思维做好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开放运营工作，修订运营目标，局部调整功能布局，增强思想政治功能，在短短两个月时间内完成1300多万元教学设施设备招标，活动开展、宣传营销等工作有序推进，场馆于2022年底顺利投入使用，实现了几代共青团人、青少年宫人的创业梦想。**二是党建引领激活力。**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党支部开展集中学习、培训活动23次，赴“一门四忠烈”归园等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筑牢战斗堡垒。群团活动有声有色，工会组织职工趣味运动会、春游团建等活动，团支部组织4期青年读书会，激扬了队伍活力。**三是从严从实管队伍。**修订完善绩效工资、上班考勤等工作制度，开展优化作风行动，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四是筑牢底线保安全。**持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全年三次中止素质培训课程，全力保障师生员工生命安全。落实安全生产“五全一常态”工作机制，排查整改大院、希望大厦安全隐患2处，获石鼓区“治安建设先进单位”称号。**五是文明创建树形象。**对标全国文明城市测评样板点要求，完成希望广场、教学楼卫生间、园林绿化提质改造，新建国旗台、电动车充电桩等设施，组织教职工志愿者336人次参与文明交通劝导活动，物业管理从环境到服务全面升级，单位文明程度有效提升。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度市青少年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2.42万元，全部为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2.42万元按经济分类为工资福利支出551.1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8.6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6.47万元，资本性支出36.21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初预算批复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95.20万元，调增307.22万元（占年初预算批复数的77.74%），调整后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2.42万元按经济分类为工资福利支出551.1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8.6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6.47万元，资本性支出36.21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次评价采用三级细化指标评分，从部门整体支出的投入情况、过程管理、产出与效果等维度的绩效指标分析出发，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考察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资金使用效益及部门职能职责履行情况等，得出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一）投入情况**

分别“目标设定”“预算配置”2个二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等5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主要评价市青少年宫的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预算配置是否符合财政部门相关要求；人员配置是否合理等。

1.目标设定

本单位是二级预算单位，2022年第一次设定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预算配置

**①**在职人员控制率：2022年度编制数为69名，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实际在编32人，空编37个。在职人员控制率为46.38%，编制节余。

②“三公经费”变动率：财政预算未安排“三公经费”，财政预算资金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③重点支出安排率：2022年无团市委安排的重点工作。

**（二）过程情况**

主要分“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3个二级指标；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节资率、政府采购执行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15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主要评价预算执行过程中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各项制度和预算是否得到有效执行等。

1.预算执行

①预算完成率：2022年初经费拨款结转和结余383.49万元，年初预算395.20万元，年中追加金额292.4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78.69万元，预算完成率64.64%，完成率一般

②预算调整率：2022年初经批复的预算数395.20万元，年中调整数金额687.62万元，预算调整率42.53%。

③结转结余变动率：2022年初结转结余资金383.49万元，年末结转结余资金378.69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1.25%。

④公用经费控制率：2022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数80.04万元，实际数134.84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168.47%，公用经费控制一般。

⑤“三公经费”控制率：财政预算未安排“三公经费”，财政预算资金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2.预算管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不断按照《绩效工资改革实施方案（试行）》《工作人员出国（境）管理办法》《工程建设与维修管理办法》《公车改革后城区公务交通费报销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强化制度执行力，规范内部管理。

②资金使用合规性：按国家规定使用资金。

③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按要求编制并公开了2022年度部门预决算信息。

④基础信息完善性：完整准确的对外披露了基础信息和会计信息。

3.资产管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建立了资产管理系统，制度中明确了资产的管理部门及管理责任实际操作中基本按照相关制度进行。

②资产管理安全性：资产保存基本完整，资产配置基本合理，账务处理基本规范。

③固定资产利用率：固定资产利用程度较高，基本无闲置资产。

**（三）产出情况**

分别设置“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品质达标率”“重点工作办结率”等4个三级指标，以评价部门职责的履行情况。

①实际完成率：除疫情影响外，完成了 2022年的工作任务。

②完成及时率：除疫情影响外，在年度工作计划内完成了各项工作。

③质量达标率：组织各项培训活动深受学生及家长好评。

④重点工作办结率：**一是以赛促学。**先后承办了第十五届市少儿才艺大赛、湖南教育电视台“第七届少儿电视才艺大赛展演”衡阳选拔赛、湘江之声融媒体“讲书吧少年”衡阳市复赛、第一届“青宫杯”少儿围棋赛等赛事活动6次，竞赛形式丰富了培训项目，激发了学员学习兴趣。其中，少儿才艺大赛成为全市少儿类权威赛事平台。**二是以赛创优。**参加全国青少年传统体育项目比赛，获“优秀组织单位”，1名教师获“优秀教练员”称号；在十二届省少儿才艺大赛中，117名学员获一等奖；在第七届市青少年机器人竞赛中，3名学员包揽小学组一等奖；在“红心颂党恩、喜迎二十大”全市青少年演讲比赛中，3名学员进入前10强。活动赛事检验了教学成效，展示了青宫素质成果。**三是以活动强品牌。**发展雏雁舞蹈团、弦乐团、语言表演团，举办素质教育成果展演晚会，先后选送10多个优秀文艺节目，参加省第五届“花儿朵朵开”美育成果展演、市纪念五四运动103周年大会、全市首届旅游发展大会开幕演出、市“最美禁毒故事”分享会、市少儿“六一”晚会和少儿春晚等活动，其中在省第五届“花儿朵朵开”美育成果展演中我宫是唯一参演两个节目的单位，充分展示了青少年宫优秀的素质教育成果和文艺创作水平，取得良好的政治效益和社会效益。大力开展各类公益活动，“流动青少年宫”走进耒阳市大义镇，助力边远乡村教育事业发展；举办雏雁志愿服务、“家长学校”等公益活动8次，服务人数近400人次，进一步彰显了青宫的担当。

**（四）效果情况**

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围绕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行政效能、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分别设置“促进素质教育培训”“开展思想道德教育活动”“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行政效能”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5个三级指标，以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效果和履职效益。

①经济效益

主动应对“双减”政策带来的挑战和机遇，推进素质教育培训由数量型向质量型转变。全年素质教育培训（不含幼儿园）1.3万人次，培训收入1080万元，培训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为全宫各项事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一是坚决停办学科类培训。**在全宫人员包袱重、收支压力大的情况下，胸怀“国之大者”，以壮士断腕的决心，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不“打擦边球”，不搞变通，坚决停办全部周末、节假日和寒暑假学科类培训，与“双减”前比较，全年结构性减少学科类培训班级130多个，减少学员3800多人次，减少培训收入220余万元，做到了讲政治顾大局，为全市校外教育机构落实“双减”政策作出了示范。**二是大力创新服务项目。**顶住白热化的市场竞争和不进则退的发展压力，爬坡过坎、滚石上山，紧跟少年儿童核心素养发展需求，创新完善课程服务体系。完善课程项目，新增了跳绳、魔方、轮滑、体适能、3D打印、二胡、托管服务等课程。拓展服务领域，开展周末营、假日营、冬（夏）令营等研学活动12次，填补学科类培训空间，打造新的增长极。**三是持续提升教学质量。**强化巡堂、教案、教研等教学常规管理，利用视频信息系统加强课堂教学管控，推行“推门听课”、示范课等措施，积极化解超员现象，创新教师公开课形式，持续提升教师教育教学技能，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全年近1700名学员参加各专业考级，通过率100%，优秀率达60%，为历年新高。

②社会效益

以贯彻落实新《青少年宫管理条例》为契机，扩阵地、强队伍、展形象，为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一是连锁发展开新局。**高新分部第二个租期场地成功置换整合，租金降低，功能增强，形象提升，提质增效成效明显。与上年比较，招生人数增长6%，培训收入增长11%。以前瞻眼光、系统思维做好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开放运营工作，修订运营目标，局部调整功能布局，增强思想政治功能，在短短两个月时间内完成1300多万元教学设施设备招标，活动开展、宣传营销等工作有序推进，场馆于2022年底顺利投入使用，实现了几代共青团人、青少年宫人的创业梦想。**二是党建引领激活力。**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党支部开展集中学习、培训活动23次，赴“一门四忠烈”归园等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筑牢战斗堡垒。群团活动有声有色，工会组织职工趣味运动会、春游团建等活动，团支部组织4期青年读书会，激扬了队伍活力。**三是从严从实管队伍。**修订完善绩效工资、上班考勤等工作制度，开展优化作风行动，提高工作表现较好人员奖励性绩效工资待遇5人，办结纪检组转交的案件1件，通报批评招生弄虚作假职工9人，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四是筑牢底线保安全。**持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全年三次中止素质培训课程，全力保障师生员工生命安全。落实安全生产“五全一常态”工作机制，排查整改大院、希望大厦安全隐患2处，获石鼓区“综治工作先进单位”称号。**五是文明创建树形象。**对标全国文明城市测评样板点要求，完成希望广场、教学楼卫生间、园林绿化提质改造，新建国旗台、电动车充电桩等设施，组织教职工志愿者336人次参与文明交通劝导活动，物业管理从环境到服务全面升级，单位文明程度有效提升。

天道酬勤，力耕不欺。一年来市青少年宫发生的每一点变化、取得的每一份成绩，是以团市委书记班子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体教职员工上下齐心协力、共同奋斗的结果。我们更应看到，当前青少年宫发展内、外发展环境都处在低谷，尤其是服务项目相对单一，研学活动没有实现突围，艺术团等品牌建设滞后，权威赛事活动发言权不够，青少年活动中心运营缺乏人才和经验，内部体制机制活力不足，人员包袱较重，结构不合理，内生动力不足，收支矛盾日益突出等等，这些都需要全体青宫人始终保持奋进者姿态、创造性张力，团结奋斗、唯实争先。

③生态效益

本单位大院环境优美、绿树成荫，湖水清澈，通道整洁卫生，为学生提供了舒适的培训环境。为附近市民提供了一个健身锻炼休闲的场所。

④行政效益

发挥青少年宫校外思政教育主阵地作用，把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工作把在首位，教育引导广大少年儿童“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一是用党的创新理论引领少年儿童。**坚持理想信念“从娃娃抓起”，以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线，开展了“童心向党、喜迎二十大”文艺汇演、“喜迎二十大、争做好队员”“传承红色基因、追寻红色足迹”主题实践、“学习党代会精神、争做新时代少年”线上教育、“雏雁心向党、逐梦中心化”庆“六一”活动等主题活动十余场次，引导广大青少年从小听党话、跟党走。全面加强校外少先队工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召开中国少年先锋队衡阳市青少年宫第一次代表大会，成立了市青少年宫第一届少工委，积极筹建全市校外少先队实体化阵地，着力推动党、团、队育人链条相衔接、相贯通。《打造校外“领头雁”提升少先队社会化工作水平》是全市入围团省委第四届改革创新大赛决赛的两个项目之一。**二是用核心价值观培育少年儿童。**坚持立德树人，遵循少年儿童成长规律，通过举办学雷锋、“守护一江碧水”、“节粮爱粮”、“落实双碳行动”、“冰墩墩”手工DIY、趣味农耕劳动教育、“诗颂衡阳”诗词朗诵会等参与式、情景式、体验式实践教育活动近三十场次，将情感、态度和价值观植入学生心田，让核心价值观的种子在少年儿童心中生根发芽。三**是用先进典型激励少年儿童。**讲好夏明翰、伍若兰等革命先烈故事，开展“云端”祭英烈活动，开展5期“榜样的力量”优秀学员宣传，评选表彰53名“星级学子”，引导少年儿童“从小学先锋、长大做先锋”。**四是用新媒体引导少年儿童。**将宣传工作重心从传统媒体转移到新媒体，开通微信视频号，推进网站、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融合，微信公众号全年四个季度均进入全市新闻和政务微信公众号影响力排行榜，视频号第三季度排名19位。创新宣传工作载体，制作了《衡阳衡阳我的家》《我的红领巾》等网络文化产品，弘扬主旋律，激发正能量。其中，文明衡阳主题曲《衡阳衡阳我的家》在全市城区广大少先队员中被广泛学习传唱。

⑤服务对象满意度

主要通过调查了解本单位履行部门职责而举办的相关社会活动，从广大市民的参与度来看，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6%以上。

七、综合评价结论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95分。其中，投入10.00分，过程25.00分，产出30.00分，效益30.00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绩效评分明细表详见附件1）。

八、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2022年相关绩效管理尚待加强。

九、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做好年度绩效目标申报工作**

及时和财政衔接好做好申报年度绩效目标工作，并且年度量化绩效目标要与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表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投入10分 | 目标设定6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 3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针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3  |
| 预算配置4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2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1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1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1分；“三公经费”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1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2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2 　 |
| 过程30分 | 预算执行15分 | 预算完成率 | 2 | ≥98%计满分，每低于5%扣1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1 |
| 预算调整率 | 2 | 预算调整率=0，计2分；0-10%（含），计1.5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 1　  |
| 支付进度率 | 1 | 符合要求计满分，否则计0分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1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2 | ≤0计满分，每超出5%扣1分，扣完为止。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 2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3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0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2 | 100%以下（含）计满分，否则计0分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2　  |
| 政府采购节资率 | 1 | ＞0计满分，否则计0分 | 节资率=（预算资金-实际采购资金）/预算资金 | 1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2 | 等于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0.5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履约验收个数/政府采购个数）×100% | 2  |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  | 2 |
| 过程30分 | 预算管理10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4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2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2  |
| 基础信息完善性 | 2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数据真实计，计1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数据完整，计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数据准确，计0.5。 |  | 2　  |
| 资产管理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1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0.3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计0.2分；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  | 1 |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3 |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1分；②资产配置合理，符合省定标准，计0.5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5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计0.5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5分。 |  | 3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 利用率为100%，计1分，每减少1%扣0.2分，扣完为止。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1  |
| 产出30分 | 职责履行30分 | 实际完成率 | 10 | 100%以上（含）计10分；95%（含）-99%，计8分；85%（含）-95%，计6分；70%-85%，计5分；低于70%计0分。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 10  |
| 完成及时率 | 6 | 100%以上（含）计6分； 80%（含）-99%，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 6  |
| 品质达标率 | 6 | 100%以上（含）计6分； 80%（含）-99%，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 6 |
| 重点工作办结率 | 8 | 根据市绩效办2019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8  |
| 效果30分 | 履职效益30分 | 经济效益 | 5 | 根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等效益进行评分 | 根据被评价单位实际情况选取以下下指标进行评分：促进素质教育培训 | 5  |
| 社会效益 | 5 | 根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等效益进行评分 | 根据被评价单位实际情况选取以下下指标进行评分：开展思想道德教育活动 | 5 　 |
| 生态效益 | 5 | 根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实施对生态效益改善明显程度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等效益进行评分 |  | 5  |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工作作风，加强资金及资产管理，推动提质增效，降低运行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计0分。 |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9 　 |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表

填报单位：衡阳市青少年宫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2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32　 | 32　 | 100%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1年决算数** | **2022年预算数** | **2022年决算数** |
| 一、部门基本支出 | 8,542,821.36 | 3,952,000.00 | 7024,027.62 |
| 其中：公用经费 | 895,096.10 | 800,400.00 | 886,279.63 |
| 其中：办公经费 | 365,466.70 | 12,400.00 | 206,281.11 |
| 会议费 | 0.00 | 0.00 | 0.00 |
| 差旅费 | 16,962.00 | 23,700.00 | 3,757.61 |
| 印刷费 | 5,327.40 | 18,400.00 | 0.00 |
|  维修费 | 220,547.40 | 450,000.00 | 409,064.40 |
| 培训费 | 21,392.60 | 41,800.00 | 13,087.6 |
| 工会经费 | 265,400.00 | 254,100.00 | 254,088.91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00 | 0.00 | 0.00 |
| 其中：公交车购置 | 0.00　 | 0.00 | 0.00　 |
| 公交车运行维护 | 0.00　 | 0.00 | 0.00　 |
|  2、出国经费 | 0.00　 | 0.00　 | 0.00　 |
|  3、公务接待 | 0.00　 | 0.00 | 0.0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1、严格把控单位日常支出的审核。2、坚决以预算为准绳，做到支出绝不超预算。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填报单位： （盖章） （2022年度） |
| 部门名称 | 衡阳市青少年宫　 | 执行数 | 资金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资金总额：1979.94万元 | 1979.94万元 | 100% | 1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指出性质分：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95.20 |  其中：基本支出：1,934.94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项目支出：45.00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140.90 |  |
| 经营收入：1,443.84 |  |
|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 （一）负责承办青少年思想道德、科技教育、文化艺术、康乐健身、社会实践等校外教育、培训活动。（二）组织青少年开展对外文化交流活动;协调组织全市少先队和青少年社团开展各类社会活动;承办团市委交办的其他的工作。 |
| 整体绩效目标 | 1、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主线，开展各类主题教育公益活动25次以上；2、继续做好2021年秋季青少年活动中心营运开发筹备工作；3、做好素质教育工作，深化课程改革，引进中国宫协体智能项目4、做好文明创建工作，进一步升级青宫大院设施设备，加强物业管理，优化内外环境，加强综合治理。 |
|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指标一：活动开展指标二：培训人数指标三：外出参赛 | 指标一：开展文艺展演、作文竞赛、书画比赛、主题交流、志愿服务等活动28个以上；指标二：全年培训人数达1.5万人以上；指标三：外出参与舞蹈、文化等赛事活动4个以上 | 1、已开展文艺展演、作文竞赛、书画比赛、主题交流、志愿服务等活动36个以上；;2、全年培训人数达1.3万人以上；3、外出参与舞蹈、文化等赛事活动6个以上 | 20 | 20 | 　 |
| 质量指标 | 指标一：活动开展指标二：合作项目落地指标三：参赛获奖指标四：提高教学环境 | 指标一：成功开展上述活动；指标二：创新运营方式，推进合作运营项目落地；指标三：外出参赛获得一等奖3个以上 | 引进魔方、注意力等多个新型课程，并取得多项赛事名次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执行时限 | 2022年度完成上述指标。 | 基本完成 | 10 | 9 |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 | 控制在2022年全年预算内。 | 未超过预算 | 10 | 10 | 　 |
| 效益指标（4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非税收入 | 创造140.90万元的非税收入 | 全年非税收入86.11 | 10 | 8 | 因疫情因素，收入减少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影响力 | 巩固青少年宫思想道德教育基地，引导少年儿童积极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基本完成 | 10 | 8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传播环保理念 | 通过开展与环保相关的活动，增强青少年的环保意识、节约意识 | 开展1次以上宣传活动 | 10 | 1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思想教育 | 长期稳定开放青少年宫，持续做好校外思想教育工作。 | 基本完成 | 10 | 10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使社会公众服务受众的满意度达95%以上。 | 95% | 96%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5 |  |

填表人：蒋云靖 填报日期：2023年3月30日 联系电话：13762411565 单位负责人签字：